**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及其他商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近年来，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工作得到中央及地方高度重视，加强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和保护区整治及生态修复工作，解决突出问题，已成为有效保障居民饮水安全和水源地环境安全的关键。由于水源地污染而引起的社会问题的风险极高，我国饮用水水源保护问题已成为关系国计民生的重大问题，饮用水水质安全与人民身体健康和社会稳定息息相关，事关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与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广元市朝天区潜溪河龙洞背饮用水水源地已按照国家规范建设完成一级保护区隔离网，实现视频监控联网；只需建设水源地水质自动在线监测站（包括：简易站房，采水单元，配水单元；常规五参数、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总磷、总氮、氰化物、六价铬、石油类8项分析设备），补充和完善部分的饮用水应急物资。

因此，需通过采购第三方编制单位开展广元市朝天区潜溪河龙洞背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项目应急物资储备及水质自动在线监测站建设实施方案编制工作。

二、服务内容：

1、供应商需前往现场进行踏勘和资料收集工作；

2、供应商需完成《广元市朝天区潜溪河龙洞背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项目应急物资储备及水质自动在线监测站建设实施方案》编制。

★三、服务要求：

1、供应商需向采购人提交经专家评审修改后的《广元市朝天区潜溪河龙洞背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项目应急物资储备及水质自动在线监测站建设实施方案》。最终成果资料，向采购人提供纸质版 2 套，电子版 1 份（项目成果归采购人所有，供应商不得擅自对外发表、出版）。

★2、供应商需妥善保存、归还采购人提供的基础资料，供应商对项目最终成果保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或理由向第三方披露或提供，也不得接待他人查阅相关资料，依照中国法律、法规或有权机关的要求所进行的披露除外。

3、实施方案须符合国家现行行业规范要求。

四、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15日内完成《广元市朝天区潜溪河龙洞背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项目应急物资储备及水质自动在线监测站建设实施方案》编制。

2、成果交付地点：广元市朝天生态环境局。

3、本项目报价包含项目服务费、人员差旅费、利润、税金等，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4、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的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50%，项目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50%。

5、验收：

（1）验收主体：广元市朝天生态环境局。

（2）验收时间：所有服务内容完成后10个工作日。

（3）验收程序：成交供应商在所有服务内容完成后3个工作日内提出书面验收申请，采购人在7个工作日内做出出面答复并完成验收。

（4）验收内容：本项目所涉及的服务内容及形成的资料等。

（5）验收标准：采购人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文件要求、磋商文件规定的要求和响应文件及合同承诺的内容进行验收。

6、其他未尽事项由采购人与供应商在采购合同中自行约定。

注：以上带★项为实质性要求，必须完全响应，否则做无效投标处理。